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东盟检务信息交流中心综合服务系统项目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东盟检务信息交流中心综合服务系统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央政府采购网（http://www.zyc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提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C-FGX240407

**2．项目名称。**

**3．预算金额：**713.700000万元

**4．最高限价：**713.70元;

**5．采购需求：**教学管理应用子系统,视频应用管理子系统,司法协作应用子系统,法务宣传应用子系统等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项目第5至57项货物供货及安装调试，180天内完成项目全部标的的供货、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5个工作日

**2．地点：**中央政府采购网（http://www.zycg.gov.cn）

**3．方式：**在线下载

**4．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

**1．提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6月3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提交（上传）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系统（国e采）进行网上投标，请符合投标条件的投标人安装投标工具（新），编制完成后加密上传投标文件。

**五、开标**

**1.时间：**2024年6月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项目通过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请在开标当日登录国e采系统点击“网上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在规定时间内等待解密和唱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系统（国e采）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中央政府采购网首页“通知公告”栏目的《关于新版单独委托项目电子采购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相关附件。

（二）供应商进行投标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中央政府采购网首页“注册指南”专栏。已办理数字证书请确保证书还在有效期内，如已过期或即将过期，须联系 CA 服务机构进行证书更新。

（三）供应商可在中央政府采购网（www.zycg.gov.cn）采购公告栏查看并登录下载招标文件，或通过投标工具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须报名。

（四）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涉及系统平台操作的技术问题，可致电国采中心技术支持热线咨询，电话：010-55603940。

（五）本项目相关信息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央政府采购网”等媒体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147号

联系方式：010-65209429

**2．采购执行机构信息**

名  称：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西章胡同9号院 邮政编码：100035

联系方式：详见http://www.zycg.gov.cn/home/contactus

**3．项目联系方式**

文件联系人及电话：王震 010-55602563   王云飞 010-55603585

**九、附件**

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东盟检务信息交流中心综合服务系统项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5月11日